

书里书外

## 在迷途中寻找生命的辉光

读余华《世界上的迷路者》

## ■高低

是什么改变了余华对《活着》的设想？《许三观卖血记》的原型从何而来？《文城》的构思又是如何成型的？余华最新力作《世界上的迷路者》不仅完整呈现了他四十年的创作探索，还揭示了经典作品背后的故事。余华以“迷路者”自喻，探讨了现代人在快速变化社会中的迷茫与挣扎，同时传递出一种深刻的信念：迷路并不可怕，因为路上总有生辉的事物等待发现。

余华曾说，时间的神奇创造了故事的神奇。这故事既是书中的叙述，也是我们的人生写照。书中收录四十余篇文章，分为三辑。第一辑《在时间的影子里》回顾了《活着》《许三观卖血记》《在细雨中呼喊》《兄弟》《第七天》等经典作品的创作历程，展现了余华从先锋到《活着》的蜕变。第二辑《我的所有努力都是为了更加接近真实》探讨了写作的本质与作家的使命，强调作家应以发现赋予语言生命力，而非布道。第三辑《没有一条道路是重复的》从个人经历出发，反思人生的多样性与独特性，提出“世界上没有一条道路是重复

的，也没有一个人生是可以替代的”这一核心观点。书中还穿插了余华的阅读札记，涵盖从卡夫卡到福克纳的文学滋养，尽显其读者与作家的双重身份。

余华在书中多次强调，迷路乃人生常态，经历是破除迷茫的唯一途径。他以福贵和许三观为例，剖析苦难与幸福的关系：福贵在极端苦难中仍感幸福，因其经历了生命的全程；许三观一生追求的并非物质满足，而是尊严与归属感。余华也分享了创作困惑与突破，如他在写作《活着》时，思路曾被卡住，最终靠倾听人物声音才找到方向。这种对创作过程的坦诚，让读者看到作家的脆弱，也揭示文学创作的魅力与艰辛。

书中金句频出，令人回味。写作使我拥有了两个人生，现实的和虚构的，它们的关系就像是健康和疾病，当一个强大起来时，另一个必然会衰落下去。世界上没有一条道路是重复的，也没有一个人生是可以替代的。我们的想象力在一只茶杯面前忍气吞声。这些语句尽显余华语言魅力，传递其对人生与文学的深刻理解：文学的意义在于发现，而非解释；人生价值在于经历，而非结果。

《世界上的迷路者》在装帧设计上独具匠心。纯黑云墨纹外封纸搭配烫金印银，内封压凹，简洁大气；异形裁切与可撕腰封设计，使腰封能秒变书签，兼具实用与艺术价值。首印随书附赠Q版余华形象透卡，邀请读者打卡人生路牌，增添互动与收藏价值。

《世界上的迷路者》既是文学作品集合，也是人生与成长启示录。余华以独特视角与语言告知我们：迷路不可怕，每次迷路都是发现自我的契机；经历是破除迷茫的唯一路径，文学则是照亮前路的明灯。这本书适合所有在人生道路上感到迷茫的读者，也适合那些希望通过阅读寻找生命意义的人。

余华说：人的体验和欲望还有想象和理解，会取消所有不同的界限，会让一个人从他人的经历里感受到自己的命运，就像是在不同的镜子里看到的都是自己的形象。我想这就是文学的神奇。通过《世界上的迷路者》，余华再次彰显伟大作家的魅力与深度。这本书不仅是对他四十年创作生涯的总结，更是对每一位读者心灵的呼唤：在迷途中，我们终将找到属于自己的方向。

读书随笔

## ■胡英

读完市作协主席石绍河的散文《斑茅的召唤》，每当我踏上河堤，总会下意识地留意那些平日里被忽略的细节。

说来实在惭愧，我一直把那片随风摇曳的草叫做芭茅，根本不知道它的学名是斑茅。而且，我也傻傻分不清芦苇、芭茅和荻花。读了这篇文章，我才陡然增长了许多见识，深深感觉到自己认知存在局限。

我有幸与石主席有过两次交往。第一次是在南滩草场采风，他一边欣赏美景，一边随和地和我谈人生、聊文学，毫无架子。我有疑惑时，他总是耐心解答，还热心地分享创作经验。第二次是在文友家小聚，大家围坐在一起拉家常，他关心着每个人的近况。看到有人茶杯空了，他还会细心地帮忙添茶续水，一言一行都充满了热心与细心，让人倍感温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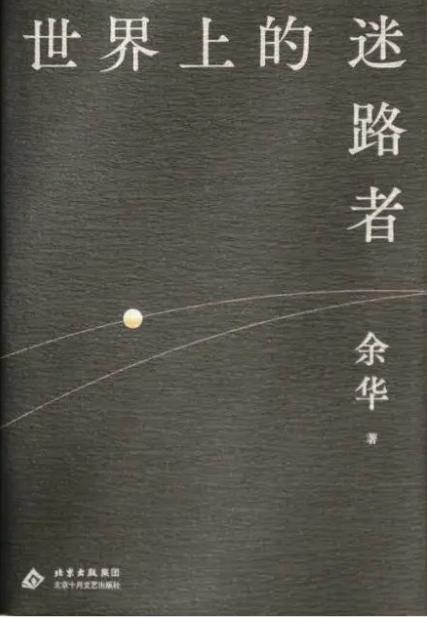
果然文如其人。在这篇文章里，新修的河堤既是守护一方水土的卫士，也是人们散步休闲的最佳去处。而河滩则成为一个生态环境的微观缩影，在石主席的笔下，那里水草丰茂，各类水鸟翩翩起落，鱼虾在清澈浅流中自在穿梭，人们在河滩边洗衣、戏水，就连小狗也偶尔会到草地追逐小鸟，他用细腻的笔触勾勒出自然与人类和谐共生的画面。

在这片水草中，生命力极强的斑茅是当之无愧的主角。它在河滩上一落户，立刻显示出其霸主野心，抢占地盘，肆意生长，迅速连成片、抱成团，河滩坡岸成了它们最好的家园。春日，斑茅从去年的根部悄悄抽出新芽，混在枯秆中完成自然界的新生交替；夏日，繁茂的枝叶肆意舒展，为栖息的小动物们撑起一片荫蔽；秋日，斑茅花纷飞，像雪一样轻盈，为这片生态画卷增添了一抹诗意与浪漫；冬天，斑茅以它独特的姿态挺立在寒风中，迎接新的生命轮回。

看似平凡的斑茅，在石主席心中却是一种不平凡的植物。它可以入药，嫩叶能给牛马充饥，杆可以用来造纸、编席。甚至在很长一段岁月里，它被盖在屋顶，为人们遮风挡雨。而且，斑茅还蕴含着丰富的文化内涵，它刚的一面体现在前茅，古指先头部队，发现敌情，举茅为号，后来用“名列前茅”指名次排在前面；柔的一面则是茅可作为男女爱情的信物。

石主席的文章，让斑茅不再普通，而是有了自己独特的生命价值。这篇文章就像一部百科全书，把斑茅从破土到枯萎的一生细细讲述，还介绍了它能入药、编席等用途，以及背后的文化寓意。

当然，不止这些。石主席退休前长期深耕自然资源管理领域，这段经历让他对自然有着敏锐的洞察力与深厚的情感。在他眼中，斑茅不只是河滩上的野草，更是生态系统中不可或缺的一环。他凭借专业知识，认识到斑茅在保持水土方面的重要作用。在这篇文章里，他的笔触自然而然地融入了对生态平衡、人与自然关系的思考。他用饱含深情的文字，唤醒人们对自然的热爱与敬畏。一丛斑茅就有一个生命故事，它们的状态和故事，召唤我们放慢脚步，放慢节奏，回归自然，尊重生命，融入荒野。



书屋杂谈

## 《清明》诗话趣

■柯云湘斌

时值清明，天气渐暖，桃红柳绿，空气清新，因而称为清明。古代诗人描写清明的诗词众多，其中唐代诗人杜牧（因其与杜甫齐名，被人称作“小杜”）的《清明》影响最为广泛。每当一年一度的清明节来临，人们总会情不自禁地吟诵起这首诗：清明时节雨纷纷，路上行人欲断魂。借问酒家何处有，牧童遥指杏花村。暮春时节，乍暖还寒，雾霭般如纱的蒙蒙细雨纷纷洒落，路上的行人在春寒中瑟缩，满怀愁绪，急切地想要找个酒家歇脚。此时，行人遇到牧童，便询问哪里有酒家可以暖身，牧童挥动牧鞭，指向在风雨中飘扬着酒旗的杏花村。这短短二十八个字，是一首优美的抒情诗，一幅淡雅的风俗画，一曲质朴的乡谣，更是一壶令人未饮先醉的杏花村美酒。

千余年来，这首诗脍炙人口、流传不息，还衍生出许多趣闻佳话。据传，宋代大诗人苏轼对这首诗赞不绝口，兴致盎然之下，他在《清明》原诗的基础上稍作改动，便将其改成了一个微型剧本。内容里有时间、地点、场景，还有人物、表情、动作和对话，自然流畅，毫无雕琢的痕迹。这固然要归功于原作的精妙，但也不得不赞叹苏轼改动的巧妙。

苏轼的妹妹苏小妹素有才女之名，是当时颇负盛名的女画家。她既钦佩兄长的诗才，也常常会给他作品挑些毛病。她听闻此事后，当即拿出纸扇笔墨，在上面写下《清明》诗赠给苏轼：清明时节雨纷纷，路上行人，欲断魂，借问酒家何处，有牧童遥指杏花村。苏轼看到后十分惊讶，按照词的读法念了起来，不禁喜笑颜开，称赞道：小妹不愧是我苏家的才女，小杜的美诗经你这么一点，竟成了一首绝妙好词。随后还作诗道：清明好诗数小杜，清明好词小妹优。

在他人的名作（主要指诗词）上展现才华，是古代文人墨客常有的举动，以此来彰显自己的才学。明代澧州有位名叫曾悦的秀才，平日里喜爱诗画，自认为文采冠绝澧州。他读了杜牧的《清明》诗后，对诗的精妙赞不绝口，但又当着文友的面摇头晃脑地说：虽说此诗极好，却也有些不足，语言稍显啰嗦，还可雕琢删改。文友们十分诧异，问道：先生有何高见？秀才面露得意之色，指手画脚地评点起来：既然说“时节雨纷纷”，那必然是清明时节；既然提到“行人”，就不必再写路上；酒家何处有，本身就是问句，何必再用借问；既然是“遥指杏花村”，也不一定非要写明是“牧童”。众人便问秀才打算如何改写，秀才得意忘形，将诗的每句前两个字删掉，改成了：时节雨纷纷，行人欲断魂。酒家何处有？遥指杏花村。可改完之后，这首诗的意境和韵味荡然无存。

如果说曾悦的做法是“削足适履”，那么武陵府幕僚杨天成的行为则是“狗尾续貂”。杨天成以“天才”自居，听闻曾悦改诗一事，对其嗤之以鼻，他把原诗续写如下：艳阳春，清明时节雨纷纷，沾衣襟，路上行人欲断魂；借问酒家何处有？牛背牧童忙欠身，遥指草桥通，一片薄云深，青青翠隐隐，露水碧溶溶。酒帘飘窗外，茅庐靠山根，那里就是酒家杏花村。

清末，澧澧才子吴恭亨（字晦晦）对曾悦和杨天成改动《清明》诗的行为极为愤慨，于是写诗抨击：曾杨无知自充能，乱改杜诗成笑柄。《清明》美诗传千古，至今再无第二人。这首诗被收录在他的《晦晦文集》中。

读书有味

## 看见两代女性的情感深度链接

读《我有个我们》

## ■韩浩月

《我有个我们》是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原乡书系推出的一本新书。在这本书里，乌兰察布作为最贴合“原乡”定义的地点出现，安徽和天津则作为漂泊地与工作地登场，除此之外，全书很少提及其他地名。乌兰察布及其牧区，在作者宇萍的笔下反复被描绘，就如同阿勒泰反复被李娟书写一样。

《我有个我们》虽是散文集，却完全能当作一本情节性很强的小说来读：在皖南某地，一位货郎婆婆（后来被作者称作“姥姥”），心疼福利院里乳名叫燕子的小孩（姥姥一直这样称呼作者）。这两位年龄相差几十岁的女性，为了能更好地相依为命，毅然决定远走高飞。小孩长大成人后，又从天津辞职，再次回到成长之地。这两段经历的目的地，都是乌兰察布。她们在此地历经诸多困难，但乌兰察布的故乡特质，为她们提供了避难所。

全书最具戏剧性的核心，是小孩有了和自己没有血缘关系的姥姥，并继承了姥姥在户口簿上的名字。姥姥去世后，宇萍这个名字便有了两个人的内涵：年轻的宇萍代替天上的宇萍认真地活着，天上的宇萍则以姥姥的身份频繁出现在这个宇萍的生活中。从多年前她们走到一起，就再也没有分开过。书中“双宇萍”的设定，展现了一种真实又独特的文本创造能力。宇萍宛如穿越生死的时光胶囊，承载着两代女性的生命密码。当年轻宇萍通过书写不断召唤姥姥宇萍时，读者看到的不仅是私人情感的流淌，更是讲故事的人对线性时间的挑战。文学依旧拥有将瞬间凝练成永恒的力量。



这样的真实故事极具震撼力，它撼动了现代人观念中看似已冰封的情感深度链接意识，如春风驱散严冬一般，给人带来触手可及的温暖。

一个善良慈爱、宽厚无比的老人，手牵着一个瘦弱却生命力顽强的女孩，这个画面宛如永恒的剪影，构成了全书得以完成的强大背

景。在持续阅读的过程中，可以明显感受到，姥姥已经取代所有的地址与地点，成为作者的精神原乡。一个人可以很渺小，但同样也可以非常伟大，伟岸如故乡，开阔如大海，缤纷如四季。

在书中，姥姥就是那个能被写进宏大叙事的人。对于她所保护的人来说，姥姥就是整个世界。因为有她的存在，柔弱之人有了向世界进击的盾牌，有了变得强大的机会与可能。

《我有个我们》分为三辑，分别讲述作者在生命不同阶段的生活经历。但有一股情感洪流贯穿始终，使得全书的分辑显得不再那么重要，这也是这本书读起来像小说的原因。在不同篇章中，姥姥的形象与话语，以及作者对记忆的梳理与串联，不断帮助读者拼凑出一个完整的故事。开篇《第二十八春》留下的讲述盲点，很可能在后面的《陌上花开》《暮秋之味》中得到补充，这带来了别样的阅读体验。读者与作者站在了同一位置，让破碎的变得完整，让不安的获得安宁，把人生悲苦转化为活着的喜悦。这本书除了阅读本身外的附加值，也是多元且丰富的。

《我有个我们》以乌兰察布为地理坐标，以姥姥为精神象征，通过宇萍的书写，构建了一个超越血缘、跨越时空的情感乌托邦。这本书的出版，突破了个人回忆录的局限，预示着非虚构写作正从“记录”的单一维度，向“治愈”功能转变。同时，这部作品也为重新审视文学价值提供了契机。宇萍用时间与情感精心打磨的记忆书写，证明了文学不可替代的人文温度。书中反复强调的那句“我有个我们”，更是一句追问：“我是否找到或者说真正拥有了我们？”



读有所得

## 扎根大地的诗意图写

读翟英琴报告文学《大地芳华》

## ■张圣炎

大地孕育生命，滋养万物，是人类赖以生存和发展的物质基础。翟英琴的报告文学《大地芳华》是对大地的一次深情书写，既有历史的纵深感，又有现实的宽广度，还有对未来的诗意图写。

《大地芳华》分为30个章节，通过日常生活与劳作场景，讲述了华北大地一个普通乡村南王庄，在农民的辛勤付出和科技力量参与下重获生机活力的故事。作者立足当下，从河北省保定市清苑区南王庄西瓜种植大户李素环面对一场即将来临的暴雨起笔，在读者面前徐徐展开一幅开阔新颖的画面。

《大地芳华》中，作者对历史纵深进行了

回望。作品中的主要人物李素环是全国人大代表、全国劳动模范、全国巾帼建功标兵，作者从她着手，挖掘到她的父亲李老双。李老双是南王庄第一代引进嫁接技术的省级劳动模范。当时，农业的低产低收让李老双产生过逃离土地、从事锅炉制造的冲动。但是，李老双发现，当他离开土地时，他像个无家可归的孩子一样失魂落魄。作者不但追溯了南王庄种西瓜的历史，还把目光投向历史深处，印证了农民的命运是和土地连在一起的。作者试图翻阅南王庄的史册，做一次大胆的假设，然而假设被现实推翻，印证了现有的发展模式才是南王庄最好的选择。

作为农民的后代，李素环对土地有很深的感情，作者着重刻画了主人公带领村民走新型职业农民道路的胆识、魄力和眼光。李素环发



起瓜果蔬菜专业合作社、创建西瓜品牌、请农业专家授课，她用仪器检测土地质量，为土地体检，像侍奉母亲一样侍奉土地，她带领南王庄的姐妹们提高农业技术，办起西瓜大棚基地，带动周边乡镇约70个村的西瓜种植产业发展。

作者笔下的李素环，是新时代农民的典型形象。《大地芳华》铺展出冀中乡村从清苦贫困到欣欣向荣的发展史。李素环说，她想让农村成为人人向往的地方。和她一样的新时代农民站在前辈和父辈的肩膀上，大胆畅想未来，勇敢追求梦想，并影响着后来人。特色产业、智能大棚、家庭农场、直播培训、电商平台、产品追溯系统、新型职业农民、新技术、新知识、新思想如春风吹拂，让古老的华北大地绽放出灼灼芳华。

《大地芳华》体现出报告文学关注现实社会、面对时代趋势的特点和优势，彰显了乡村蓬勃向上的生命力，是一部乡村女性在时代浪潮中乘风破浪的创业史。

（来源《人民日报海外版》）

读书随笔

## ■胡英

读完市作协主席石绍河的散文《斑茅的召唤》，每当我踏上河堤，总会下意识地留意那些平日里被忽略的细节。

说来实在惭愧，我一直把那片随风摇曳的草叫做芭茅，根本不知道它的学名是斑茅。而且，我也傻傻分不清芦苇、芭茅和荻花。读了这篇文章，我才陡然增长了许多见识，深深感觉到自己认知存在局限。

我有幸与石主席有过两次交往。第一次是在南滩草场采风，他一边欣赏美景，一边随和地和我谈人生、聊文学，毫无架子。我有疑惑时，他总是耐心解答，还热心地分享创作经验。第二次是在文友家小聚，大家围坐在一起拉家常，他关心着每个人的近况。看到有人茶杯空了，他还会细心地帮忙添茶续水，一言一行都充满了热心与细心，让人倍感温暖。

果然文如其人。在这篇文章里，新修的河堤既是守护一方水土的卫士，也是人们散步休闲的最佳去处。而河滩则成为一个生态环境的微观缩影，在石主席的笔下，那里水草丰茂，各类水鸟翩翩起落，鱼虾在清澈浅流中自在穿梭，人们在河滩边洗衣、戏水，就连小狗也偶尔会到草地追逐小鸟，他用细腻的笔触勾勒出自然与人类和谐共生的画面。

在这片水草中，生命力极强的斑茅是当之无愧的主角。它在河滩上一落户，立刻显示出其霸主野心，抢占地盘，肆意生长，迅速连成片、抱成团，河滩坡岸成了它们最好的家园。春日，斑茅从去年的根部悄悄抽出新芽，混在枯秆中完成自然界的新生交替；夏日，繁茂的枝叶肆意舒展，为栖息的小动物们撑起一片荫蔽；秋日，斑茅花纷飞，像雪一样轻盈，为这片生态画卷增添了一抹诗意与浪漫；冬天，斑茅以它独特的姿态挺立在寒风中，迎接新的生命轮回。

看似平凡的斑茅，在石主席心中却是一种不平凡的植物。它可以入药，嫩叶能给牛马充饥，杆可以用来造纸、编席。甚至在很长一段岁月里，它被盖在屋顶，为人们遮风挡雨。而且，斑茅还蕴含着丰富的文化内涵，它刚的一面体现在前茅，古指先头部队，发现敌情，举茅为号，后来用“名列前茅”指名次排在前面；柔的一面则是茅可作为男女爱情的信物。

石主席的文章，让斑茅不再普通，而是有了自己独特的生命价值。这篇文章就像一部百科全书，把斑茅从破土到枯萎的一生细细讲述，还介绍了它能入药、编席等用途，以及背后的文化寓意。

当然，不止这些。石主席退休前长期深耕自然资源管理领域，这段经历让他对自然有着敏锐的洞察力与深厚的情感。在他眼中，斑茅不只是河滩上的野草，更是生态系统中不可或缺的一环。他凭借专业知识，认识到斑茅在保持水土方面的重要作用。在这篇文章里，他的笔触自然而然地融入了对生态平衡、人与自然关系的思考。他用饱含深情的文字，唤醒人们对自然的热爱与敬畏。一丛斑茅就有一个生命故事，它们的状态和故事，召唤我们放慢脚步，放慢节奏，回归自然，尊重生命，融入荒野。

## 于平

读石绍河